

内蒙古宏源农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0月2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0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洪禄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2018年10月26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6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内蒙古宏源农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内蒙古宏源农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0月26日